

#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19033

第一季 重报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监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已书面承诺了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树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振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永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季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是否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报告期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80,973,029.00

2,302,169,504.88

+3.6%

利润总额(元)

781,113,461.46

760,011,196.00

+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7,700,122.00

796,748,748.00

+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464,262.95

-102,225,220.00

+1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6%

6.07%

下降0.14个百分点

报告期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409,364,407.02

17,747,771,663.00

+3.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公司当期收到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规定定额减免增值税

402,226.00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128,411.00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92,349.00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87,660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52,212.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的其他项目,说明原因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的其他项目

定额减免增值税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10,000.00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9,000.00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8,000.00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7,000.00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6,000.00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5,000.00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4,000.00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3,000.00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2,000.00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1,000.00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的其他项目,说明原因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的其他项目

定额减免增值税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的其他项目,说明原因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的其他项目

定额减免增值税